**彰化縣員永村社區大學課程審查表**

**114年ˇ春季班 秋季班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課程名稱 |  |
| 學科類別 | □學術 □社團 □生活藝能 |
| 開課狀況 | □本課程第一次在本機構開課。□本課程為續開課程。 |
| 上課總時數 | \_\_\_\_\_\_\_\_ 小時 | 上課總週數 | 18週 |
| 學分數 | □１　□２　□３ |
| 預定上課時間 | 中華民國114年3月 日至114年7月 日(待公告) |
| 課程時間 | 星期（ ）□上午 □下午 □晚間， 時 分起，至 時 分 |
| 上課場地 | 員林農工(□一般教室 □籃球場)永靖國小(□一般教室 □活動中心 □舞蹈教室 □中庭) 或□其他:※若為校外教室應填寫校外教室授課切結書(附件一) |
| 招生對象 |  | 招生人數上限 |  |
| (依課程需要填寫，例如: 學員程度限制/或您希望什麼樣的成員來選須具備什麼特質、能力） | 請老師提供招收人數上限建議（開班須15位以上）最後招生人數，由課程審議委員依教學品質與場地等因素決定之。 |
| 課程理念 | (教師為什麼要開這門課程的原因以及課程的重要性) |
| 課程目標 | (請教師敘寫本課程讓學員學習的收穫為何) \*請依「知識」、「技能」和「態度」三方面進行撰寫。1. 知識：透過課程學員可以學習到哪方面的知識?
2. 技能：學員上完此課程，能展現哪方面的成果?
3. 態度：能以學習到的知能，表現哪方面的行為或態度面?
 |
| 教學方法 | 授課方式：□講 述 法□分組討論 □專題報告 □實際操作 □影片欣賞□戶外教學 □其他\_\_\_\_\_\_\_。 |
| 師資簡歷（兩位以上教師請分別填寫） | 姓名 | 服務單位及職稱 | 最高學歷 | 主要經歷（專長與證照） |
|  |  |  |  |
| **課程大綱** |
| 週次 | 課程主題 | 教學內容 |
| 1 |  |  |
| 2 |  |  |
| 3 |  |  |
| 4 |  |  |
| 5 |  |  |
| 6 |  |  |
| 7 |  |  |
| 8 |  |  |
| 9 | 公共參與週(講座或戶外活動) |
| 10 |  |  |
| 11 |  |  |
| 12 |  |  |
| 13 |  |  |
| 14 |  |  |
| 15 |  |  |
| 16 |  |  |
| 17 |  |  |
| 18 | 教學觀摩暨成果發表分享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課程教材****及****取得方式** | **取得方式** | **教材名稱** | **參考價格** |
| □無教材□團購□學員自購□逐堂影印 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**上課器材****及****取得方式** | **取得方式** | **器材名稱** | **參考價格** |
| □無器材□學員自備□團購 |  |  |
|  |  |
|  |  |

**※若有相關問題，歡迎於週一至週五下午2點至晚上9點，**

 **電話:04-8381955 或電子郵件寄至：ylcuoffice@gmail.com**

【填表注意事項】：

1. 春季班預計於3月陸續開課；秋季班預計於9月陸續開課。(確切開學日期，於行事曆確定後另行通知。)
2. 公共參與週(不需安排課程進度)：由校方安排公共論壇、影片欣賞及演講等活動，讓學員除正規課程外，透過活動參與培養自身的公民意識。
3. 教學觀摩暨成果發表分享週(不需安排課程進度)：整學期的學習成果展現。
4. 國定假日：若課程遇國定假日(含彈性放假、補上班)，當天停課並擇期補課。
5. 校外教學的部分，請儘量安排可與社區互動的相關課程，例如：社區服務、社區導覽等等，型式不拘。(若要抵課需與課程相關的活動)
6. 社大員林農工校內為一般高中標準課桌椅，使用有線麥克風，如有器材不符

需求者，需自備。基於資訊安全，自備筆記型電腦，無提供網路WIFI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器材 | 數量 | 器材 | 數量 |
| 單卡CD | 1台 | 單槍投影機 | 5台 |

1. 目前員林農工和永靖國小教室均為共用教室，可供上課的時段為:

員林農工:週一至週五 下午2:30~5:20(農推中心教室)；晚間6:30~9:20

永靖國小:週一至週五 晚間7:00~8:50

8.一學分之課程上課時數為18小時，上課18週（每週1小時）；

 二學分之課程上課時數為36小時，上課18週（每週2小時）；

 三學分之課程上課時數為54小時，上課18週（每週3小時）

9.課程審議歷程:

本校教務處於收到老師課程資料並進行彙整後，由本處進行初審（場地、基本資料等），通過初審後，逕交課程審議委員會進行課程審議。

※審議的過程：

→書面審查（課程的重要性、老師學經歷等，請老師依照社大提供的表格詳細填寫）

→場地的審核(如有校外教室，進行教室場地視察是否符合安全、教學上的使用)

→面談

→經審核通過，排入招生課程。(秋季班約在6月底，春季班約在12月底抵定)

→進行招生，受理學員報名。

 ※若課程未通過審議，老師相關資料，恕不寄送退回。